

# 資助維修費 六航線受惠

# 1.2億補貼離島渡輪壓加幅

離島渡輪近年受到油價飆升及客量偏低影響，導致生意難做。政府建議明年起未來三年內，撥款一億二千萬元，補貼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，包括資助渡輪公司維修船隻費用，資助幅度為渡輪公司申請票價加幅後扣減通脹的一半。

本報記者 黃俊鋒

政府期望可紓緩渡輪票價的加價幅度，計劃第四季向立法會申請撥款。此外，六條離島渡輪專營權將於明年屆滿，政府計劃明年招標時加入新條款，規定假日與平日票價的差距不得超過兩成。

現時本港有十四條離島渡輪航線，當中六條主要航線，包括中環往返長洲、梅窩、坪洲、榕樹灣、索罟灣，以及坪洲往返長洲的橫水渡航線，每日乘客量約為四萬一千人次，佔整體離島渡輪航線乘客量六成四。

不過受到燃油價格波動影響，加上離島渡輪乘客量偏低，渡輪公司一直認為離島渡輪生意「本大利小」。政府〇八年承諾進行離島渡輪服務檢討，研究可行方法協助渡輪公司經營，以維持票價穩定，並於最近完成檢討。

## 提供誘因避免放棄經營

運輸及房屋局發言人表示，燃油開支佔渡輪公司整體成本三成至四成，加上離島渡輪乘客量偏少，未來乘客量亦沒有太大上升的空間，導致渡輪公司經營困難。發言人說，由於渡輪是離島居民往返市區的唯一交通工具，為避免渡輪公司放棄經營，政府認為需進一步提供誘因，減低渡輪公司的營運成本。

現時政府已豁免渡輪公司四條航線，包括中環往返梅窩、坪洲、榕樹灣、索罟灣航線燃油稅、牌照費、水電雜費等，涉及款項每年約一千萬。發言人說，將會加大有關資助的力度，未來三年撥款一億二千萬元資助渡輪公司維修船隻，並由現時四條航線擴展至六條航線。

發言人表示，資助幅度為渡輪公司申請加幅後扣減通脹的一半，舉例說，若渡輪公司申請加價一成，而通脹率為百分之三，政府將會承擔扣除通脹後，即百分之七的一半，等於百分之三點五的加幅，而有關資助的形式是實報實銷，預計每年維修船隻的費用為三千萬元；而現時豁免航線燃油稅、牌照費、水電雜費等措施仍會繼續，等於每年政府資助渡輪公司四千萬元。

## 擬加條款規管假日票價

發言人說，運輸署將會做好把關工作，研究渡輪公司的加幅是否合理；若渡輪公司迫不得已需要加價維持經營，期望以上措施可紓緩票價的加價幅度。這已是平衡市民、政府及渡輪公司的措施。發言人表示，今次資助不是先例，不擔心其他交通工具亦會藉此要求政府提供資助。「考慮到離島居民在沒有其他交通工具選擇下，政府才決定加大資助力度。」

發言人續說，將於第四季向立法會財委會申請撥款，由於六條離島航線的專營權將於明年結束，政府計劃通過撥款後，才進行新專營權的招標工作。發言人表示，發現有離島渡輪航線假日及平日的收費，最高差距達四成，「不少離島居民反映票價差距過大，減少市民在假日前往離島」，因此計劃在招標時加入新條款，規定假日與平日票價的差距不得超過兩成。



## 離島渡輪航線資助要點

受資助航線	資助內容	資助金額
中環—長洲、中環—梅窩、中環—坪洲、中環—榕樹灣、中環—索罟灣、坪洲—梅窩—芝麻灣—長洲	以實報實銷的形式，資助渡輪公司六條航線維修船隻的費用，資助幅度為渡輪公司申請加幅扣減通脹後的一半	每年約3000萬元
	豁免燃油稅、碼頭租金、水電費、船隻檢驗年費、牌照費等費用	每年約1000萬元
資料來源：運輸及房屋局		3年合共：1億2000萬元

## 購船隊建議無助減成本

【本報訊】受到乘客量偏低及燃油價格大幅上升影響，渡輪公司一直抱怨離島渡輪生意難做；政府於〇八年五月進行離島渡輪服務檢討，研究方法協助渡輪公司營運。有渡輪公司曾表示，若營運情況沒有改善，打算放棄船隊，甚至建議政府購買船隊，渡輪公司只作純營運角色；亦有渡輪公司建議政府設立穩定票價基金，幫渡輪公司在燃油方面的支出。

運輸及房屋局發言人表示，〇八年為六條主要離島航線進行招標時，有四條需要進行第二次招標，才能減少新營運期內票價上升的幅度。為避免這種情況再次發生，發言人承認，今次提供的資助是誘因，「令渡輪公司覺得政府明白他們的經營壓力」。對於有渡輪公司提

出政府購買船隊的建議，發言人說，建議涉及的開支非常龐大，而且不能提高營運收入或減低營運成本，完全無助減輕加價壓力。政府同時有考慮透過重整航線及調整服務降低營運成本，但建議需額外動用船隻，甚至是延長航程，認為乘客未必歡迎，因此並不可行。

發言人說，在三年牌照期內，局方將會在中期就資助措施進行檢討，研究是否達至預期成效。對於政府計劃在四號至六號碼頭上蓋加建一層半地方，作零售及商業用途，讓渡輪公司收取租金補貼營運虧損，發言人說，有關計劃需涉及多個程序，預料短期內不能完成，但長遠至下一個三年，即二〇一四年可望完成計劃，屆時將會因應情況考慮是否再延續一億二千萬元的資助。

## 學者憂開壞先例

【本報訊】對於政府建議提高對離島渡輪服務的資助，渡輪公司歡迎政府建議，認為可紓緩經營壓力；但有學者認為，此建議開設壞先例，等於運用公帑資助小部分人的交通費用。

政府建議申請撥款一億二千萬元，補貼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營運。新渡輪企業傳訊經理周淑敏表示歡迎。她說，受到燃油價格不斷上升及乘客量偏低影響，公司至今累積虧損二千萬元，政府資助可紓緩部分經營壓力。

## 渡輪公司歡迎建議

政府期望，下次招標時縮窄渡輪公司假日及平日的票價差距。對於此舉會否影響船公司的收入，周淑敏表示，需視乎政府調整加價程度的安排，相信在收窄差距後，可吸引更多人在假日選擇渡輪。港九小輪總經理伍兆緣亦歡迎政府建議，認為可令更多市民假日前往離島。他說，現階段看到燃油價格不斷攀升，導致加價壓力愈來愈大，相信政府的資助可起一定紓緩作用。

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張學明歡迎政府建議，認為有助解決離島渡輪票價高企的問題。但他說，政府可以再提高資助的幅度，減低基層市民的負擔。他還建議政府，促請港鐵恢復離島渡輪轉乘優惠，「雖然是小恩小惠，但可減輕離島居民的交通費。」

離島區議會主席林偉強認為，政府應想辦法增加船公司的非票務收入，例如經營碼頭商業服務及發展離島旅遊點。

中大財務學系副教授蘇偉文說，資助偏重離島區居民利益，可能會引起其他市民不滿。他表示，政府原意是希望透過資助減低渡輪公司的加價壓力，但他認為政策不能達至公平原則，變相會令市民覺得政府偏重離島區居民，同時亦會引起其他交通工具機構的爭議。

## 環諮詢會贊成加舊柴油車牌費

【本報訊】環境局昨日就加牌費計劃，提交環境諮詢委員會討論，環諮詢會支持增加車齡達十五年或以上的柴油商業車輛牌費，但希望政府仔細研究增加幅度；同時，應該設立一籃子方案配合計劃，讓措施更加有效。

環諮詢會主席林群聲表示，在聽取歐盟前期及一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計劃報告後，所有環諮詢會委員都認為計劃非常成功。他說，委員原則上贊成

環境局建議，提高十五年以上的柴油商業車輛牌照費，可促使車主加快換車，改善空氣質素。但希望當局詳細研究增加幅度，他認為，加幅不能太低，否則不能提供足夠誘因讓車主換車；亦不能太高，避免造成不良影響。環諮詢會委員同時建議，政府應推出一籃子方案配合，包括提供誘因，鼓勵車主更頻密驗車及保養；劃出低排放區，禁止高排放車輛進入等。

另外，環諮詢會贊同環境影響評估小組建議，有條件接受兩項環評報告。其一為港燈擬興建離岸風力發電場，環評小組要求項目倡議人提供補充資料，包括風力發電場最終設計圖、資源增值計劃及打樁噪音監察等，而環境局亦需密切監察發電燃料組合，以保證減少燃煤消耗；另一個為中電燃氣供應項目，計劃興建海底輸氣管道及天然氣接收站，環評小組要求項目倡議人就工程造成的污染，制定廢物處理計劃，並於工程開展前提交環保署審批。

## 四巴工會促增休息時間

【本報訊】九巴、新巴、城巴及龍運巴士的工會代表，昨午約見運輸署長黎以德，反映希望改善車長休息時間，包括有一小時用膳時間，以及每工作六小時，有三十分鐘休息時間。工會代表說，現時車長每工作六小時，可以休息三十分鐘，惟當中需包括用膳時間，批評休息時間太短；運輸署長承諾會向資方反映訴求，代表聲言，若公司沒有回應，不排除發起更激烈行動。

九巴昨日發表聲明稱，經內部調查發現，車長平均用

膳時間為四十八分鐘，比編定的四十三分鐘用膳時間長。聲明表示，車長感到用膳時間不足時，通常出現在某些特定路線及特殊地區，例如巴士總站位置偏遠、附近欠缺食肆，令車長需花費較多時間，而編訂行車時間不足及路面擠塞亦令用膳時間減少。九巴建議的解決方案，包括按個別情況延長用膳時間、在位置偏遠及欠缺食肆的巴士總站設置微波爐及雪櫃等設施、與運輸署尋求解決路面擠塞的方法等。



四間巴士公司的工會代表約見運輸署長，反映希望改善車長休息時間，包括有一小時用膳時間，以及每工作六小時，有三十分鐘休息時間

## 深切悼念

## 全國政協常委徐展堂博士

劉漢銓  
敬 輓

## 私吞36萬保費 經紀判監16月

【本報訊】紐約人壽環球保險有限公司一名前保險經紀，詐騙客戶三十六萬元保費，昨日在觀塘裁判法院承認欺詐，被判入獄十六個月。裁判官溫紹明於判刑時表示，被告的行為嚴重破壞誠信，並且長時間犯案，故此必須判處被告入獄。

被告黃偉信（三十二歲），紐約人壽的前業務發展行政人員，被控一項欺詐罪名。控方就另一項相類罪行不提證供。

被告被控一項殺嬰罪，案情指她

蓄意疏忽照顧一名初生嬰兒，導致死亡。

案件在昨日早上於荃灣裁判法院提堂，被告因腹痛留院，缺席審訊。

裁判官應控方要求，押後至星期五再

起訴。

案情透露，被告在二〇〇二年三月至二〇〇三年三月期間，在紐約人壽負責銷售各種保險產品。二〇〇二年三月，被告為其姐姐和她當時的男朋友安排，各自向紐約人壽購買一份人壽保單，男朋友同意負責支付該兩份保單每月合共一萬元的保費，並將有關保費每月透過銀行轉賬至被告或其姐姐的賬戶，或把現金交予被告。

被告於二〇〇三年三月離開紐約人壽，但沒有通知受害人。受害人仍繼續每月向被告支付一萬元的保費，而被告在沒有通知受害人的情況下，自二〇〇四年一月起已沒有將有關保費轉交紐約人壽，以致該兩份保單亦因沒有支付保費而被終止，截至二〇〇六年十二月，被告詐騙受害人支付共三十六萬元的保費。

提堂。

事發於上周五清晨，一名清潔工人在沙咀道垃圾桶，發現一個環保袋內有一名連着臍帶的初生嬰兒，送院證實死亡。警方在附近大廈拘捕被告。